

黄龙县白马滩镇白马滩村预制菜加工车间
项目

合 同 书

建设单位 黄龙县白马滩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 陕西旗耀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

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人）：黄龙县白马滩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黄龙县白马滩街道

电话：15709216000

传真：/

乙方（承包人）：陕西旗耀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艾先军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黄龙县石堡镇城西社区麻地湾小区 2 号楼 3 号门面房

电话：13108028008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甲方和乙方就“黄龙县白马滩镇白马滩村预制菜加工车间项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黄龙县白马滩镇白马滩村预制菜加工车间项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黄龙县白马滩镇白马滩村预制菜加工车间项目

工程地点：黄龙县白马滩镇白马滩村

工程承包范围：拆除原有钢塑窗 26.28 m²，拆除原有破损防盗门 3 樘，拆除砖砌墙体 3.68 m²；90 型材断桥铝合金中空玻璃 34.2 m²，防盗门 3 樘，推拉门 1 樘，人造窗台石 3.8 m²，墙面粉刷 414.33 m²，PVC 平面版 249.21

2.3 工程竣工，并经甲方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一个月内办理完结算，工程款支付到结算总额的 100%。

五、验收和质量保修

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甲方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如甲方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按要求修改，并承担修改的费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乙方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甲方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乙方修改后提请甲方验收的日期。

2. 本合同下的质量保修期为实际工程竣工之日起【12 个月】。在质量保修期内乙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3. 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与甲方签订质量保修书。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为：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质量和工艺。

4. 质量保修责任

4.1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1 日内派人修理。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4.2 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乙方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工程师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管已完工程。乙方实施甲方工程师作出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工程师应当在 48 小时内给予答复。工程师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收到乙方复工要求后 48 小时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相应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2.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本工程实行“包工包料”承包方式，乙方负责按设计和满足工程质量标准的要求采购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设备，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或标准要求不符时，乙方应将该等材料、设备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4. 施工中甲方有权要求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但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

15. 乙方应负责为施工场地内其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设备(含运输途中)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

16.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工程分包或转包，否则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如有），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七、违约责任

1. 本合同任何一方未按约定适当、全面地履行其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3.2 本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负责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的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并承担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

4. 争议解决。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4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4日